

证券代码：600926 证券简称：杭州银行 公告编号：2025-083
优先股代码：360027 优先股简称：杭银优 1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赎回优先股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15 日非公开发行 1 亿股优先股（以下简称“本次优先股”），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00 亿元，优先股简称杭银优 1，优先股代码为 360027。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浙江监管局审核无异议，公司拟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全额赎回本次优先股，现将有关赎回事宜提示如下：

一、赎回规模

公司拟赎回全部 1 亿股本次优先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总规模人民币 100 亿元。

二、赎回价格

本次优先股的赎回价格为本次优先股的票面金额加当期已宣告且尚未支付的优先股股息。

三、赎回时间

2025 年本次优先股派息日，即 2025 年 12 月 15 日。

四、付款时间及方法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向本次优先股股东支付其所持有的优先股票面金额和 2024 年 12 月 15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4 日持有期间的股息。

五、赎回程序

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相关事宜的议案》，授权公司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转授权董事长自发行完成之日起，在法律法规、《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有关监管部门允许并符合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框架和原则的前提下，全权处理与赎回相关的所有事宜。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行使优先股赎回权的议案》。公司已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浙江监管局办公室复函，对公司赎回本次优先股无异议。

特此公告。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2 日